

证券代码：874096

证券简称：精创电气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德鲁克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超飞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包括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审阅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审阅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